

##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知光”）、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看好公司长期内在投资价值，计划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或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本期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目前公司总股本 265,155,701 股的 3%，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

增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本期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目前公司总股本 265,155,701 股的 3%，增持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方式取得。

本期增持完成后将视届时证券市场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 二、增持目的

公司以再生医学为核心，嫁接全球高端技术资源，持续在生物材料、细胞/干细胞、药业等先进医疗技术、产品领域布局，核心业务形成“3+1”格局，即材料、细胞、药业三大业务板块和一个科技孵化平台。公司在“3+1”战略格局

下，采用创新性重磅产品+强营销渠道的组合，为公司带来持续的增长能力。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对公司战略发展的支持，同时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维护长期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或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拟实施本期增持计划。

### 三、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广东知光或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公司股份。

2.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 截止本公告日，广东知光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55,044,8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76%，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通过集合及定向资管计划间接及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共计 3,128,8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截至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徐国风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58,173,6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94%。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配不具备上市条件。

4.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日